

2026年
五华县司法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五华县司法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五华县司法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县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县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二）承担统筹规划县政府规范性文件。负责起草或组织起草县与司法行政相关的政府重要规范性文件。负责县政府及其工作部门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审查工作；纠正和查处违法发布规范性文件的行为；负责县政府规范性文件的上报备案、解释、清理、编纂和实施后评估工作。

（三）承办县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备案、解释和全县行政机关规范文件的监督、指导工作。负责县政府规范性文件草案的合法性审核，承办县政府部门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和镇级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负责协调各镇各部门实施县政府规范性文件中的有关争议和问题。承办县政府规范性文件的清理、编纂工作。组织开展县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全面清理工作。

（四）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县政府各部门、各镇人民政府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办理向县政府申请的行政复议、行政赔偿案件，代理县政府行政应诉事务，指导、参与全县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和行政赔偿工作。负责县政府法律顾问事务，指导县政府各部门和各镇人民政府的法律顾问工作。

（五）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订法治宣

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监督、参与依法治理、法治创建、法治文化建设工作。指导、参与调解工作。协助上级司法行政机关做好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的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六）指导、监督、管理社区矫正和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七）指导、监督、管理公共法律服务工作，负责规划和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工作，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管理律师、公证和法律援助工作。指导、监督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八）协助上级司法行政机关做好本区域人员参加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的相关工作。

（九）负责本系统警用装备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

（十）规划、协调、指导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管理本系统队伍建设。

（十一）完成县委、县政府和市司法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五华县司法局内设16个部门：政工办（副科级）、办公室、法治调研督察股、法制股、社区矫正管理局、安置帮教管理股、行政复议与应诉股、政府法律顾问工作股、行政执法协调监督股、信息化管理股、普法与依法治理股、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

股、公共法律服务管理股、律师工作管理股、装备财务保障股、依法治县办秘书股；直属机构3个：五华县法律援助处、公证处、公职律师事务所。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五华县司法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五华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3,067.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387.44
五、其他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4.78
		九、卫生健康支出	72.35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22.58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067.15	本年支出合计	3,067.15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结余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067.15	支出总计	3,067.15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五华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3,067.15	3,067.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华县司法局	3,067.15	3,067.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五华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067.15	1,943.40	1,123.75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387.44	1,268.65	1,118.79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2,387.44	1,268.65	1,118.79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1,068.02	1,068.02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14.00	20.00	94.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81.00	0.00	81.00	0.00	0.00	0.00
2040606	律师管理	225.00	0.00	225.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44.00	5.08	338.92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75.00	0.00	75.00	0.00	0.00	0.00
2040612	法治建设	70.00	0.00	70.00	0.00	0.00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123.55	123.55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86.87	52.00	234.8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4.78	379.82	4.96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5.86	375.8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8.82	158.8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9.41	79.41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7.64	137.64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96	3.96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96	3.96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4.96	0.00	4.96	0.00	0.00	0.00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4.96	0.00	4.96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35	72.35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35	72.3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4.87	64.87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48	7.48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58	222.5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5.14	125.1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5.14	125.14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97.44	97.44	0.00	0.00	0.00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97.44	97.44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五华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067.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387.44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4.78
		九、卫生健康支出	72.35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22.5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067.15	本年支出合计	3,067.15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067.15	支出总计	3,067.15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五华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067.15	1,943.40	1,123.75
[204]公共安全支出	2,387.44	1,268.65	1,118.79
[20406]司法	2,387.44	1,268.65	1,118.79
[2040601]行政运行	1,068.02	1,068.02	0.00
[2040604]基层司法业务	114.00	20.00	94.00
[2040605]普法宣传	81.00	0.00	81.00
[2040606]律师管理	225.00	0.00	225.00
[2040607]公共法律服务	344.00	5.08	338.92
[2040610]社区矫正	75.00	0.00	75.00
[2040612]法治建设	70.00	0.00	70.00
[2040650]事业运行	123.55	123.55	0.00
[2040699]其他司法支出	286.87	52.00	234.87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4.78	379.82	4.96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5.86	375.86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8.82	158.82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9.41	79.41	0.00
[20805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7.64	137.64	0.00
[20808]抚恤	3.96	3.96	0.00
[2080801]死亡抚恤	3.96	3.96	0.00
[20811]残疾人事业	4.96	0.00	4.96
[2081105]残疾人就业	4.96	0.00	4.96
[210]卫生健康支出	72.35	72.35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35	72.35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64.87	64.87	0.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48	7.4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58	222.5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5.14	125.1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5.14	125.14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97.44	97.44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97.44	97.44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五华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943.40
[301]工资福利支出	1,688.90
[30101]基本工资	439.83
[30102]津贴补贴	544.74
[30103]奖金	209.39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8.82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79.41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5.45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87
[30113]住房公积金	125.14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1.26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00
[30201]办公费	34.92
[30217]公务接待费	6.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6.08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8.50
[30302]退休费	144.54
[30305]生活补助	3.96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五华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123.75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123.75
[30227]委托业务费	171.87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51.88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五华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06.00	106.00	0.00	0.00
“三公”经费	15.00	15.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9.00	9.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0	9.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6.00	6.0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五华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五华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五华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1,943.40	1,943.40	1,943.40	0.00	0.00	0.00
五华县司法局	1,943.40	1,943.40	1,943.4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688.90	1,688.90	1,688.9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00	106.00	106.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8.50	148.50	148.5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五华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123.75	1,123.75	1,123.75	0.00	0.00	0.00	0.00	
五华县司法局	1,123.75	1,123.75	1,123.75	0.00	0.00	0.00	0.00	
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补助（县级）	180.00	180.00	18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村（社区）法律顾问律师的服务，实现群众不出村（社区）即可享受到法律服务，困难群众能够及时得到法律帮助，群众对法律服务满意度不断提高；基层干部群众逐步养成知法守法、依法办事的良好习惯；基层形成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管理村（社区）公共事务、化解基层矛盾纠纷、维护村（居）民合法权益和社会和谐稳定的自治管理格局的目的。举办法治讲座、法治宣传等达1600场次，提供法律咨询达4000人次，基层干部群众的法律意识水平进一步增强；为村（社区）审查合同、出具法律意见不少于200次，基层自治管理机制进一步改善。
2026年法治建设经费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推进依法行政，加快法治政府建设步伐。
2026年行政复议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提升行政复议的社会知晓度，进一步发挥行政复议化解行政争议主渠道作用，推进依法行政。
2026年普法宣传经费	65.00	65.00	65.00	0.00	0.00	0.00	0.00	以创建平安广东为目标，调动我省人民调解组织和个人的积极性、主动性，推动全社会重视做好预防和制止民间纠纷激化工作。推进人民调解规范化、专业化、信息化建设，进一步提升人民调解在化解社会矛盾纠纷“第一道防线”作用，调解成功率不低于98%，确保实现“小事不出村（居）、大事不出镇街”的目标。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6年社区矫正工作经费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加强社区矫正对象的监督管理和教育帮扶，全面推进我省社区矫正工作专业化、规范化、信息化、社会化建设，提高社区矫正对象的矫正质量，社区矫正对象在矫期间年度再犯罪率保持低于0.2%，维护社会安全稳定。一是实地走访等工作完成率不低于95%（部分社区矫正对象被采取行政、刑事强制措施或身体原因，导致社区矫正机构无法对其进行实地走访）；二是依法接收社区矫正对象，社区矫正对象建档率为100%；三是加强信息化监管，规范完善社区矫正管理信息系统的运行及应用管理，基础信息录入率不低于100%，做好社区矫正对象信息化核查管理，信息化核查率不低于90%；四是社区矫正法的普法宣传工作每年1次，社矫工作人员对培训工作的满意度达到80以上。
2026年司法调解经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以创建平安广东为目标，调动我省人民调解组织和个人的积极性、主动性，推动全社会重视做好预防和制止民间纠纷激化工作。推进人民调解规范化、专业化、信息化建设，进一步提升人民调解在化解社会矛盾纠纷“第一道防线”作用，调解成功率不低于98%，确保实现“小事不出村（居）、大事不出镇街”的目标。
2026年法律援助经费	77.92	77.92	77.92	0.00	0.00	0.00	0.00	实现100%应援尽援，资金覆盖相关地区合计全年办理法律援助事项总数不少于800件；法律援助案件质量同行评估合格率达到90%以上；法律援助事项100%及时指派，法律援助案件结案率达到60%以上；对符合法律援助条件的申请和办案机关的通知案件，全部指派法律援助人员办理，实现法律援助基本对象全覆盖，每十万人提供法律援助量超过200件；政策资金、人员等保障政策可持续发展，政策项目运转模式可以持续运作；受援人满意率达到90%以上，有效投诉率低于万分之5。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4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4.96	4.96	4.96	0.00	0.00	0.00	0.00	为保障残疾人企权益，由未按规定安排残疾人就业的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和民办非企业单位缴纳的资金。
2026年政府购买服务人员工资	171.87	171.87	171.87	0.00	0.00	0.00	0.00	主要用于政府购买服务人员工资。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社区矫正）	35.00	35.00	35.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引导和支持地方政法部门开展业务工作，帮助提高地方基层政法机关的办案和装备经费保障水平。目标2：支持基层纪委监委特殊办案设备、留置看护等经费支出。目标3：支持地方公安机关开展禁毒业务工作等重点业务工作所必须的办案、业务、装备等经费支出。目标4：引导地方特别是粤东西北县级地区加大对法律援助和司法救助资金的投入力度。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法治宣传）	16.00	16.00	16.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引导和支持地方政法部门开展业务工作，帮助提高地方基层政法机关的办案和装备经费保障水平。目标2：支持基层纪委监委特殊办案设备、留置看护等经费支出。目标3：支持地方公安机关开展禁毒业务工作等重点业务工作所必须的办案、业务、装备等经费支出。目标4：引导地方特别是粤东西北县级地区加大对法律援助和司法救助资金的投入力度。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6年法律援助案件补贴	81.00	81.00	81.00	0.00	0.00	0.00	0.00	推动全县法律援助经济困难标准动态调整机制有效运行、法律援助门槛进一步降低、法律援助覆盖范围进一步扩大、法律援助申请手续进一步优化、法律援助便民举措不断完善，法律援助知晓率、普及率进一步提高。依法指派或者安排法律援助人员为经济困难公民和特殊案件当事人免费提供法律咨询、代理、刑事辩护等法律服务，有效维护未成年人、老年人、残疾人、妇女、农民工、军人军属等特定群体合法权益，实现100%应援尽援。继续加大刑事法律援助工作力度，保障审判阶段没有委托辩护人的刑事被告人均能依法获得法律援助机构指派的律师为其提供刑事辩护或法律帮助。有效做到法律援助案件指派及时，法律援助对象基本覆盖，法律援助服务符合标准，法律援助质量持续提高，群众满意度长期保持在较高水平，保障司法助理员、法律援助人员经费及五华县司法行政系统日常工作有效运转。
2026年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补助资金（省级）	225.00	225.00	225.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村（社区）法律顾问律师的服务，实现群众不出村（社区）即可享受到法律服务，困难群众能够及时得到法律援助，群众对法律服务满意度不断提高；基层干部群众逐步养成知法守法、依法办事的良好习惯；基层形成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管理村（社区）公共事务、化解基层矛盾纠纷、维护村（居）民合法权益和社会和谐稳定的自治管理格局的目的。
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司法）	63.00	63.00	63.00	0.00	0.00	0.00	0.00	资金涉密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人民调解）	64.00	64.00	64.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引导和支持地方政法部门开展业务工作，帮助提高地方基层政法机关的办案和装备经费保障水平。目标2：支持基层纪委监委特殊办案设备、留置看护等经费支出。目标3：支持地方公安机关开展禁毒业务工作等重点业务工作所必须的办案、业务、装备等经费支出。目标4：引导地方特别是粤东西北县级地区加大对法律援助和司法救助资金的投入力度。

注：无。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3,067.15万元，比上年减少50.89万元，下降1.6%，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缩减公用经费预算，节约日常开支；支出预算3,067.15万元，比上年减少50.89万元，下降1.6%，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缩减公用经费预算，节约日常开支。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15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9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9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6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

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06万元，比上年减少47万元，下降30.7%，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缩减公用经费预算，节约日常开支。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5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5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2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5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4月15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889.38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912平方米，车辆3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65万元，主要是智慧矫正信息化系统及设备、办公设备等。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171.87万元，比上年增加171.87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委托业务费为政府购买服务人员的人员经费。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	------------	------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补助（县级）	180	通过村（社区）法律顾问律师的服务，实现群众不出村（社区）即可享受到法律服务，困难群众能够及时得到法律帮助，群众对法律服务满意度不断提高；基层干部群众逐步养成知法守法、依法办事的良好习惯；基层形成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管理村（社区）公共事务、化解基层矛盾纠纷、维护村（居）民合法权益和社会和谐稳定的自治管理格局的目的。举办法治讲座、法治宣传等达1600场次，提供法律咨询达4000人次，基层干部群众的法律意识水平进一步增强；为村（社区）审查合同、出具法律意见不少于200次，基层自治管理机制进一步改善。
2026年政府购买服务人员工资	171.87	主要用于政府购买服务人员工资。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社区矫正）	35	目标1：引导和支持地方政法部门开展业务工作，帮助提高地方基层政法机关的办案和装备经费保障水平。目标2：支持基层纪委监委特殊办案设备、留置看护等经费支出。目标3：支持地方公安机关开展禁毒业务等工作等重点业务工作所必须的办案、业务、装备等经费支出。目标4：引导地方特别是粤东西北县级地区加大对法律援助和司法救助资金的投入力度。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法治宣传）	16	目标1：引导和支持地方政法部门开展业务工作，帮助提高地方基层政法机关的办案和装备经费保障水平。目标2：支持基层纪委监委特殊办案设备、留置看护等经费支出。目标3：支持地方公安机关开展禁毒业务等工作等重点业务工作所必须的办案、业务、装备等经费支出。目标4：引导地方特别是粤东西北县级地区加大对法律援助和司法救助资金的投入力度。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人民调解）	64	目标1：引导和支持地方政法部门开展业务工作，帮助提高地方基层政法机关的办案和装备经费保障水平。目标2：支持基层纪委监委特殊办案设备、留置看护等经费支出。目标3：支持地方公安机关开展禁毒业务等工作等重点业务工作所必须的办案、业务、装备等经费支出。目标4：引导地方特别是粤东西北县级地区加大对法律援助和司法救助资金的投入力度。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2026年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补助资金（省级）	225	通过村（社区）法律顾问律师的服务，实现群众不出村（社区）即可享受到法律服务，困难群众能够及时得到法律援助，群众对法律服务满意度不断提高；基层干部群众逐步养成知法守法、依法办事的良好习惯；基层形成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管理村（社区）公共事务、化解基层矛盾纠纷、维护村（居）民合法权益和社会和谐稳定的自治管理格局的目的。
2026年法律援助案件补贴	81	推动全县法律援助经济困难标准动态调整机制有效运行、法律援助门槛进一步降低、法律援助覆盖范围进一步扩大、法律援助申请手续进一步优化、法律援助便民举措不断完善，法律援助知晓率、普及率进一步提高。依法指派或者安排法律援助人员为经济困难公民和特殊案件当事人免费提供法律咨询、代理、刑事辩护等法律服务，有效维护未成年人、老年人、残疾人、妇女、农民工、军人军属等特定群体合法权益，实现100%应援尽援。继续加大刑事法律援助工作力度，保障审判阶段没有委托辩护人的刑事被告人均能依法获得法律援助机构指派的律师为其提供刑事辩护或法律帮助。有效做到法律援助案件指派及时，法律援助对象基本覆盖，法律援助服务符合标准，法律援助质量持续提高，群众满意度长期保持在较高水平，保障司法助理员、法律援助人员经费及五华县司法行政系统日常工作有效运转。
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司法）	63	资金涉密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